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公示版)

宣汉县人民政府
2022 年 6 月

序 言

为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按照达州市委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部署，宣汉县南坝片区被遴选为达州市第一批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的试点片区。

南坝片区由南坝镇、五宝镇、茶河镇、塔河镇、上峡镇、芭蕉镇、下八镇和黄石乡构成，为推动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走深走实，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发展，特编制本规划。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宣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的下位规划，是南坝片区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等工作的具体安排，是编制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法定依据；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

本规划自2021年12月启动，开展工作期间按照“住下来，融进去”的要求，采取现场踏勘、走访座谈、入户访谈等多种方式，充分掌握群众诉求和意愿，尤其注重听取深耕当地的种植大户、养殖大户等“田秀才”“土专家”意见；并与各专项规划进行充分衔接，多次征求县、市相关部门意见，反复修改完善，形成了现有规划成果。其成果包括文本、图件、数据库和规划附件，其中文本和图件是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法定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规划经达州市人民政府审批，由南坝镇、五宝镇、茶河镇、塔河镇、上峡镇、芭蕉镇、下八镇和黄石乡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宣汉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按照本规划进行规划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本规划，确需修改本规划的，应当依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改，并及时更新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数据信息。

规划内容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省委关于统筹推进全省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六个优化”“四个尊重”，围绕达州市委“157”总体部署，统筹发展与安全、开发与保护。立足新发展阶段，尊重城乡发展规律，坚持资源配置与人口流动趋势相一致，着力提高中心镇人口经济承载能力；**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底线优先，着力推动乡村产业绿色循环发展，创新乡村片区社会服务和治理方式，彰显新时代川东乡村人居环境风貌；**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强规划衔接，以更高站位谋划国土空间布局，将南坝片区建设成为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乡村振兴先行区，为南坝片区乡村全面振兴和宣汉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空间基础。

二、规划原则

（一）尊重规律，优化布局。尊重乡村发展规律，把握自然地理特征，强化规划引领，以增强中心镇人口经济承载能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推动乡村产业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发展为重点，系统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二）问题导向，需求导向。优先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着力解决耕地底线、土地供给、产业发展、设施短板等方面问题，统筹各类事业发展的空间需求，合理保障专项规划落地，为应对发展的不确定性适度留白。

（三）中心引领，配置资源。按照县域新型城镇化副中心定位谋划南坝镇发展布局，推动发展资源要素向南坝镇集聚，着重提高区域服务能力和改善城镇人居环境，兼顾补齐其他镇村的各类设施突出短板。

(四) 振兴产业，彰显特色。坚持把促进产业振兴摆在规划编制的优先位置，着力推动特色农业园区全覆盖，，注重加强新兴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保障，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五)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尊重基层干部群众意愿，推动村庄布局向中心镇村适度集中，塑造“人地产”相匹配的村落形态，深化农村“三大革命”，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三、发展定位

把握建设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和城宣万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范区战略机遇，扛起宣汉县建设全国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打造渝东北川东北丘陵山地现代高效农业带和城宣万革命老区资源综合开发循环利用示范带的使命担当，突出南坝镇的县域副中心地位，充分发挥南坝片区特色农业、矿产资源、区位条件和社会认同优势，以打造“一中心四基地”和“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乡村振兴先行区”为牵引，将南坝片区发展成为以粮牛种养循环为主、商贸工矿为特色的现代农业发展区。

四、规划目标

规划到 2035 年，南坝片区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国土空间布局全面优化，宣汉**县域副中心**、粮食肉牛种养循环现代农业**基地**、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净化利用**基地**、川东渝北交界地商贸物流**基地**、乡镇片区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基地**“一中心四基地”基本建成，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

中心地位更加突显。南坝镇城镇建设规模有效扩大、城镇功能更加完善、承载能力有效提升，宜居宜业的县域副中心和川东渝北交界地商贸物流基地全面建成，第三产业 **GDP** 占比从 40% 增加到 55%。

产业动力更加强劲。农业生产设施配套更加完善，宜机作业、

旱涝保收的山地丘陵区粮食肉牛种养循环现代农业基地基本建成，粮食播种面积从 30 万亩扩大到 32 万亩，标准化肉牛养殖规模从 0.5 万头扩大到 10 万头；煤气资源清洁化利用能力有效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净化利用基地基本建成，实现天然气净化产能 44 亿方/年，硫磺产量 61 万吨/年，清洁煤炭处理能力 250 万吨/年。

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农村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人居环境问题根本改善，优秀传统文化更加彰显，大地景观更具魅力，山青水美、巴风土韵的川东美丽乡村全面建成。

社会治理再上新台阶。片区公共服务资源有效整合，公共服务品质和能力大幅提升，“321”乡村生活圈更加便捷，以片区为单元的社会治理机制更加完善，乡镇片区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基地全面实现。

五、用地优化

（一）耕地

坚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要求，以片区现状耕地和后备资源为基础，根据耕地所在的自然地形区域特征，分类统筹耕地保护和利用，优化耕地布局。

根据耕地现状特征和空间分布，以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为底线，以耕地恢复任务为目标，坚持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优化调整耕地布局，确保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总量不再减少。

规划全域开展耕地整理、降低扣除系数，在原有耕地图斑上增加耕地面积；将待开发的耕地后备资源开发为耕地；将待复垦中的低效闲置工矿用地、零散宅基地、零星杂木林地复垦为耕地；充分尊重承包经营者意愿，将即可恢复中非盛果期的园地恢复为耕地，将由于撂荒产生的林地等工程恢复地类恢复为耕地。

依据细化深化的农业种植适宜性评价，通过土地综合整治，在 15° 以下的地区，按照不低于 50 亩的连片标准，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在 15° 以上的地区，实施耕地的宜机化改造；在 25° 以上的地区，实施“坡改梯”工程，使陡坡耕地转变为可长期利用的稳定耕地，有效增加稳定耕地规模。推动耕地更加集中连片、更加宜机作业，保障种植业规模化、现代化、机械化发展。

（二）林地

落实片区造林绿化要求，按照“山林成片、田林成网”的思路，以废弃矿山复绿和农田林网建设为重点，整合林地资源，优化林网布局，形成“点线面”结合的林网系统。

（三）园地

规划优先保障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坚持园地“上坡上丘”布局，将坡度 15° 以下地区分散的小规模园地复垦为耕地；保留圣灯山千亩李园、董平村枳壳园等已形成一定规模的果园，并利用其周围 15° 度以上坡度地区扩大种植范围，提升其连片程度，合理推进农业结构调整。

（四）草地

本片区内草地的地类为其他草地，生态价值较低、分布较零散，规划将本片区内的草地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建则建”的原则，合理开发为耕地、林地或农村居民点用地。

（五）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结合《南坝片区现代农业专项规划》，根据农业产业和地形特点，结合农业园区、农村道路和居民点分类布局种养殖设施用地和农用道路设施建设空间，满足现代农业产业化需求。

在以粮油生产为主的槽谷、丘陵地区，根据前河流域粮油产业现代化发展需求，结合生产路和农村居民点重点布局农机停放、

粮油烘干加工和秸秆饲料加工等设施用地；在以牧草种植和肉牛养殖为主的深丘、峡谷地区，根据肉牛产业现代化发展需求，结合农村居民点布局农机停放、饲料青贮等设施用地，在远离农村居民点的山坡因地制宜布局标准化肉牛养殖设施用地。

（六）城镇建设用 地

确保城镇规模与发展定位相适应、与人口集聚流动趋势相一致，将新增城镇建设空间向中心镇集中布局，充分保障一般镇的必要发展空间。

做大做强中心镇，大力拓展南坝镇建设空间。南坝镇加大公共资源投放，完善交通体系，增强设施配套，着重强化人口和产业承载能力，在优先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 地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城镇建设空间。

做精做优一般镇，“精准投放”其他镇建设空间。五宝镇着重提升人居环境品质，盘活利用镇区低效闲置用 地，补齐便民服务中心、卫生院、客运站、广场等必要设施；茶河镇通过盘活镇区闲置低效用 地，补齐客运站、停车场、广场等基础设施短板；下八镇着重补齐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 地并适当增加城镇规模，补充派出所、便民公园、治丧广场、社会停车场，扩建汽车站、中学学校、卫生院等必要设施；塔河镇着重补齐公共服务，同时为发展高山规模化养殖提供基础设施，补充便民服务中心、农贸市场、卫生院、治丧广场、社会停车场等必要设施；芭蕉镇着重补齐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盘活利用存量建设用 地并适当增加城镇规模，补充便民服务中心、派出所、卫生院、治丧广场、供电所、汽车站、社会停车场、幼儿园、垃圾转运站、消防站等必要设施；上峡镇着重补齐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适当增加城镇规模，补充补充便民服务中心、农贸市场、幼儿园、汽车站等必要设施。

（七）村庄建设用地

坚持“一户一宅”原则，结合人口流动实际，推动农村人口“山区向丘区、丘区向镇区”逐步转移、适度聚居；探索“镇村合一”建设模式，利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建设租赁住房 and 各类配套设施，进一步提高南坝镇的人口经济承载能力；结合现代农业园区和乡村旅游景区，布局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推动乡村产业多元化发展。

农村居民点用地。坚持集约节约原则，合理保障附属用房、庭院和配套设施建设需求。推动槽谷和丘陵地区农房建设向山脚、丘脚适度集中，减少占用前河流域良田好土。

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根据农旅融合产业发展的实际需求，结合当地资源特色，在红 33 军政治部旧址、向守志将军故里、高峰岩景区等地合理布局。

（八）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规划落实城宣万高速、城宣大邻高速、肖家沟水库等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重点补齐县、乡公路等乡村公路短板。

（九）其他建设用地

规划保留天池寺等宗教场所，保障农村公益性墓地等殡葬场所的用地需求，腾退低效采矿用地。

（十）留白用地

为应对南坝片区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妥善处理规划操作性和前瞻性的关系，采取“定空间不定时序、定空间不定用途、定指标不定空间”的方式，按照少占或不占耕地的原则，规划在农村居民点周边、现代农业园区内以及具有乡村旅游开发潜力的地区布局留白用地。

（十一）其他用地布局

湿地。保护前河、教师河、铁溪河等河流两岸的近岸滩涂湿地资源。

陆地水域。规划保护前河流域生态，保留原有河流水域面积不减少；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化整理槽谷平地的散乱水渠和零星水塘等用地。

其他土地。规划提高槽谷平地耕地连片程度，降低丘区、山区耕地平均田坎系数。

六、底线约束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县级政府确定的历史文化保护范围。

七、产业发展

按照“强化主业，突出特色”的思路，充分衔接《宣汉县南坝片区农业现代化建设专项规划》，优先保障粮食安全，着力突出片区特色，以绿色化、循环化为牵引，探索资源综合开发、循环利用乡村产业绿色发展路径，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建立以“粮+牛”种养循环产业为主，以商贸工矿为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

八、设施配套

（一）公共服务设施

根据镇村体系，结合片区人口跨乡镇向南坝镇集中的特点，按照“群众走到哪里，服务就跟到哪里”的总体思路，创新片区社会治理体系，将各乡镇部分公共服务的办事点集中在南坝镇，在南坝镇设立服务片区的社会治理中心，实现“跨镇通办”。同时，按照县域副中心标准配置南坝镇公共服务设施，提高一般镇基本公共服务品质，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创建片区社会治理三大中心。联合执法中心，设立调查询问

室、行政调解室、办公室和 4 个执法组，采取“1+8+8”联合执法模式，形成片区乡镇一支队伍管执法的工作格局。政务服务中心，由各乡镇固定 1 名工作人员入驻，构建“片区通办”“中心代办”“延伸拓办”的“三办”运行模式，开展片区政务服务。综合服务中心，设乡村规划、审计会核、法律服务、心理咨询等 12 个功能室，开展综合服务，提供智力支持。

教育设施。衔接《宣汉县南坝商贸工矿片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坚持学校布局顺应人口流动和服务产业发展的思路，通过新（改扩）建一批、撤销一批、转变一批等方式，扩大优势学校办学规模，新建高品质中小学，保留生源稳定学校，据实撤销生源不足的学校。

医疗卫生设施。衔接《宣汉县南坝商贸工矿片区医疗机构国土空间规划布局》，建成覆盖片区及周边乡镇“1+7+120+N”的卫生医疗服务网络，即 1 个县域医疗次中心、7 个乡镇卫生院、120 个村卫生室和 N 个特色医疗服务机构，详见下表。

养老设施。按照“居家享老、社区安老、机构托老”融合发展思路，在南坝片区整合现有养老服务设施资源，构建镇、村（社区）两级养老服务网络，鼓励社会化养老机构发展。

公共文化设施。衔接《宣汉县南坝片区公共文化设施专项规划》，建设镇村两级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各乡镇配建 1 处公共文化站，保留各村文化活动室。

便民服务设施。充分考虑片区居民获取公共服务的便利性，规划“1+7+N”便民服务体系。

治安设施。根据服务人口和警情实际，因地制宜设置公安派出所和警务室。规划保留南坝镇、南泉镇、马井镇公安派出所，转型原隐峰镇派出所设为警务室，保留各村警务室。

商业、物流设施。按照“片区有中心、乡镇有站点、村里有网点”的原则，建设南坝片区乡村商业服务和物流网络。南坝镇建设服务片区、辐射县域的商贸物流园区，承担片区商贸市场和物流集散中心功能，其他乡镇结合实际需求建设农贸市场和物流配送网点，中心村设电商服务点。

殡葬设施。树立绿色殡葬理念，统筹考虑现有人口规模、人口年龄结构和平均寿命，合理布局农村公益性墓地，引导集中规范安葬。规划在各乡镇新建1处公益性墓地和集中治丧点。

（二）交通设施

衔接落实《宣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与《宣汉县“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发挥交通先行作用，优化农村道路网络、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效通达、设施完善的交通运输体系。

对外交通。落实《宣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外交通格局，新增西渝高铁、西渝高铁复线、通宣开高速和城宣大邻高速，形成片区“两铁两高”对外交通格局。

干线公路。落实《宣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干线公路布局，按照一级公路标准新建宣南快速路、南黄快速路、南开快速路，按照二级公路标准改建省道S201、省道S303，形成片区“两横三纵”干线公路骨架。

农村公路。按照县道、乡道、村道和产业路不低于8.5米、7.5米、4.5米和4.5米的标准，坚持安全至上、依山就势、方便群众的原则，规划对县道XS18、县道XS19、县道X029、和乡道Y338等提档升级，改建乡道Y342和乡道Y347等道路，新建，实现南坝中心镇与各一般镇间县道相连、镇与村乡道相连、村与村村道相连、村与产业园产业路相连。

客运场站。推动乡村客运深入发展，织密乡村客运网络，在南坝镇扩建客运站、在一般乡镇新建客运站。根据村民出行需求，合理布局农村客运招呼站，形成以南坝镇客运站为中心、以一般乡镇客运站、行政村招呼站为节点的三级旅客运输体系。

（三）市政设施

以补足短板、提质增效为目标，结合镇村体系和优势产业布局，优化市政基础设施配置，推进市政设施建设与两项改革后乡镇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

农业水利工程。积极推进川渝东北一体化水资源配置骨干水网工程建设，结合片区农业发展和河流水系条件，新建肖家沟水库，开展土溪口水库至宝石桥水库连通工程，构建本片区多水源、多工程、大中小微连通配套的水网体系，增强供水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忠心水库、团结水库等灌区配套设施提档升级，开展灌区末级渠系整治，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普及高效节水灌溉技术，争取片区 70% 以上农田得到有效灌溉，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3 以上。

城乡供水工程。规划推进镇村供水设施一体化工程，形成以各镇区供水设施为主水源，各农村供水站（点）互支撑的相对成网的供水格局。本片区保留镇区供水厂（站）5 座，新建茶河水厂 1 座，迁建南坝水厂 1 座，设计供水能力达到 4.5 万立方米/天。至规划期末，本片区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 以上。

城镇污水处理。保留现状建制镇污水处理厂 7 座，扩建南坝污水处理厂；至规划期末，污水处厂总处理规模达到 3.2 万立方米/天，片区所有建制镇均具备污水处理能力。芭蕉镇、塔河镇、茶河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排放标准，其余镇区污水处理厂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

农村污水处理。结合农村居民点分布，因地制宜完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平坝区城镇周边农村居民点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其余农村居民点及山区居民点采取小型生态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污水，处理标准按《四川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执行。至规划期末，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的行政村占比达到 80%。

城乡垃圾处置。按照农村居民点和城镇空间布局优化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规划设置乡镇垃圾转运站 6 处，集中转运本片区垃圾至宣汉垃圾焚烧厂处理，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达 90% 以上。

电力工程。保留片区 35 千伏及以上高压输配电设施；重点提升乡镇农村中低压配电网，加强线路联络，降低供电半径，至规划期末，供电可靠率提高到 99.8%，综合电压合格率提高到 97.9%，农村户均配电容量提高到 2.1 千伏安。

燃气工程。结合镇村空间分布优化，依托片区次高压供气管线推进燃气一体化建设。规划迁建南坝配气站，其余镇区设置撬装式燃气调压站作为燃气气源，乡村农村聚居点依托镇区燃气配气设施供气。至规划期末，片区总供气量为 10.5 万标准立方米/天。

通信工程。规划在中心镇南坝镇新建中心机楼 1 处，保留本片区其余通信局所；各镇区按 400 米服务半径布设 5G 基站，乡村按 1 公里服务半径布设一般通信基站。保留本片区各邮政支局，规划期内不再新增。

（四）防灾设施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加强对本片区防洪治理和天然气生产和高压输配等重大危险源的防控，推进片区消防应急设施共

建共享，构建片区 30 分钟应急救援防御圈，保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洪水防御。按照《防洪标准》，南坝镇区按照 3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其余镇区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设防，村庄按照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抓紧开展本片区各类江河提防灾害重建项目和山区山洪灾害防治工程建设，建立完善的防洪减灾体系，提高堤防达标率到 75% 以上。

地震防御。按照《建筑抗震设计规范》，按照六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防，重大基础设施工程、医院学校等重要公共设施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提高一级标准进行设防，并开展地震安全评价工作。

重大危险源。本片区分布有多处天然气井场、天然气生产场站及集输管线和长距离高压输气管线等重大危险源，对含硫化氢天然气气井按《AQ 2018-2016 含硫化氢天然气井公众安全防护距离》进行安全管控，含硫化氢天然气集输管线、一般天然气井按 100 米，长距离输气管线按 40 米，天然气附属生产设施按 30 米设置安全防护距离。

消防体系建设。按照“一主两辅”消防体系布局原则，在中心镇南坝镇以城市二级普通消防站标准迁建中心消防救援站，作为片区消防救援主力；芭蕉镇新建乡镇二级专职消防队，其余镇区以镇政府为组织单位成立乡镇志愿消防队，作为消防救援辅助，协助南坝和芭蕉消防站工作。区域各行政村依托应急分队设立微型消防室，建立最小消防应急单元。

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整合基础设施条件，在南坝消防站、芭蕉消防站分别合建 1 处片区中心应急物资储备库和森林火灾应急物资储备库，负责本片区应急物资供应。

应急避难场所布局。充分利用公共设施资源，在各镇区分别利用学校、公园等进行标准化避难场所建设。

九、品质提升

以塑造依山就势、巴山风情的村落形态和风貌为导向，注重乡土味道，强化地域文化元素符号，统筹农村居民点建设、田园风貌保护和环境整治，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突出短板，塑造美丽巴山人居典范。

（一）农村居民点布局

按照避让洪涝易发区、避让地质灾害、远离高等级公路、远离铁路、远离高压线、远离天然气井等危险源的基本原则，结合土地利用现状、村民选址意愿，考虑合理的耕作半径，遵循“山区向丘区集中、丘区向坝区镇区集中”的总体思路，引导山区零星分散、不利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受地质灾害影响的居民点向丘区适度集中，采用“依山就势、背山面水”的布局手法，构建“大分散、小集中”的村庄布局模式。

在槽谷地区，按照方便交通、少占耕地、避让洪涝的思路，将居民点布局在山体起坡处，推动零星居民点向已有的村落周边相对集中；在丘陵地区，按照宜藏忌显、稳定安全、方便生产的思路，结合丘体、林地分布，将居民点布局在冲田周边平缓的丘脚或半坡处，形成“林映田绕”的丘林田居；在峡谷地区，按照安全优先、出行便利的原则，将居民点布局在河谷两旁平缓台地处，形成山水相伴的居住形态；在南坝城镇范围周边，采用“镇村合一”的形式，按照城镇形态，相对集中布局农村居民点，进一步增强南坝镇人口经济承载能力。

（二）村落形态塑造

传承川东北地区传统民居的形态特点，注重自然本色与文化

本底相融，通过共用墙体、房檐、院坝、梯间等空间，形成以“三合院”“四合院”连片的合院状村落形态。合院之间利用丘坡、水塘、田园、树林等有机组合，塑造村、林、田、塘有机结合的人居环境共同体。

保持农村居民点的乡土气息，注重房前屋后“小菜园”、“小果园”等空间塑造，为传统生产生活方式保留“微田园”空间，彰显“瓜果梨桃、鸟语花香”的川东北田园风光和农村风貌。

（三）农房风貌指引

提取川东北传统民居的建筑风貌特征，延续“青瓦、白墙、院落、檐廊、石板路、木门窗”等地域传统符号，新建农房应符合“白墙灰瓦坡屋顶、角柱层线砖墙裙”的整体风貌特征。

同时，贯彻“村田林塘人居环境共同体”的设计理念，在居民点建设中鼓励将农房与竹林、树林、田园、水塘等自然要素作为整体，塑造树林掩映、水雾缭绕的川东北村落风貌景观。

（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村环境水域整治、农村厕所革命和面源污染治理等五大提升行动为主攻方向，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条件，实现南坝片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五）土地整治

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和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为重点推进南坝片区土地综合整治。以观河村、龙门村、董坪村等地为重点，推进零星林草地、园地退耕、零星地物、田间道和沟渠整治，开展可恢复用地复垦，优化农田布局，减少田坎面积，提升灌溉质量。开展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

（六）生态修复

以前河流域水域及近岸湿地为主要对象，开展水系综合整治，以位于南部山区的废弃矿山为主要对象，开展矿山生态修复。

十、镇区规划

（一）南坝镇区

强化南坝镇在片区中的中心镇地位和作用，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要求，确定南坝镇区的城镇性质为以发展商贸流域和农产品加工为主的宣汉县域副中心城市。

以“完善设施，强化商贸”为重点，根据南坝镇区实际情况，确定城镇未来发展方向为“南疏北拓、西聚东联”。以前河为界将南坝镇区划分为旧城组团、新城组团和产业组团。

旧城组团以功能疏解为主，同时利用镇区闲置低效用地，补齐商贸、文化、体育、休闲等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新城组团完善道路系统，发展南坝教育中心、医疗中心、商贸物流中心，强化生活居住功能；产业组团以南坝镇已初具雏形的农产品加工园区为基础，扩大农产品加工产业用地规模，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形成南坝农产品加工园区；同时，在城镇开发边界外采取“镇村融合”的模式布局居民点，为镇区周边拆迁安置村民提供空间。

（二）五宝镇区

五宝镇区城镇性质为以种养循环产业配套和服务周边农村生活为主的一般镇。

以“强弱项、补短板”为重点，确定五宝镇中部完善公服设施，北部、南部提升品质，东部提升设施水平。保留镇区机关团体、教育用地，在镇区中部利用低效用地补齐交通、休闲等设施短板；北部、南部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东部扩建小学，提升设施服务水平。

（三）茶河镇区

茶河镇区城镇性质为以乡村旅游接待和服务周边农村生产

生活为主的一般镇。

以“强弱项、补短板”为重点，确定五宝镇西部完善公服设施，东部提升品质。保留镇区机关团体、教育用地，在镇区西部利用低效闲置工业用地补齐交通、休闲等设施短板；东部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生活品质。

（四）下八镇区

下八镇区的城镇性质为以种养循环产业配套和服务周边农村生活为主的一般镇。

以“强弱项、补短板”为重点，确定下八镇区沿主要交通干道完善公服设施，在城镇开发边界附近推进镇村融合。在红旗街及菜坝大桥北延线西侧补齐机关团体、交通、教育、医疗等设施短板；在镇区北侧及东侧开发边界外采取“镇村融合”的模式布局居民点，引导村民向镇区聚集。

（五）芭蕉镇区

芭蕉镇区的城镇性质为以种养循环、工矿产业配套和服务周边农村生活为主的一般镇。

以“强弱项、补短板”为重点，确定芭蕉镇区北部完善公服设施，南部推进镇村融合。在镇区中部利用低效闲置用地等补齐教育、医疗、交通等设施短板；在镇区北侧集中布局新增公服设施与市政设施；在镇区南侧开发边界外采取“镇村融合”的模式布局居民点，引导村民向镇区聚集。

（六）塔河镇区

塔河镇区的城镇性质为片区种养循环产业服务中心、服务周边农村生活的一般镇。

保留现状城镇住宅用地，原则上不新增城镇住宅用地，以存量更新为主，镇区居住建筑主要以2~3层为主。保留镇区现状机

关团体包括镇政府、大店村村委会等，规划新建便民服务中心；规划新建卫生院一处，完善镇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规划保留现状城镇住宅用地沿街底商，新建农贸市场，提升商贸服务能力。

（七）上峡镇区

上峡镇区的城镇性质为以**服务现代农业、工矿生产和周边农村生活为主的一般镇**。

保留现状城镇住宅用地，原则上不新增城镇住宅用地，以存量更新为主，镇区居住建筑主要以2~3层为主。保留镇区现状关团体包括镇政府、村委会等，利用现状闲置用地新建一处便民服务中心；规划在现状中学西侧新建一处幼儿园；规划扩建卫生院，完善镇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规划保留现状城镇住宅用地沿街底商，新建农贸市场，提升商贸服务能力。

十一、规划传导

（一）村级片区划分

综合考虑镇村体系、产业布局、交通联系、行政区划沿革等因素，按照中心带动、产业相近、人文相亲、交通便利的原则，将南坝片区划分为21个村级片区，分别为双柏片区、观池片区、尖包片区、南坝镇区片区、云观片区、凉水井片区、温黄片区、阳雀片区、新建片区、大虎片区、盆寨片区、蒿坝片区、忠心片区、宝塔村片区、宝塔社区片区、石峡片区、板仙片区、圣水片区、钟坪片区、高坝片区、回龙寨片区。

（二）规划实施建议

由宣汉县人民政府与南坝、五宝、茶河、下八、芭蕉、塔河、上峡镇人民政府共同负责规划实施，按片区建立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建立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机制和专家论证制度，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充实规划管理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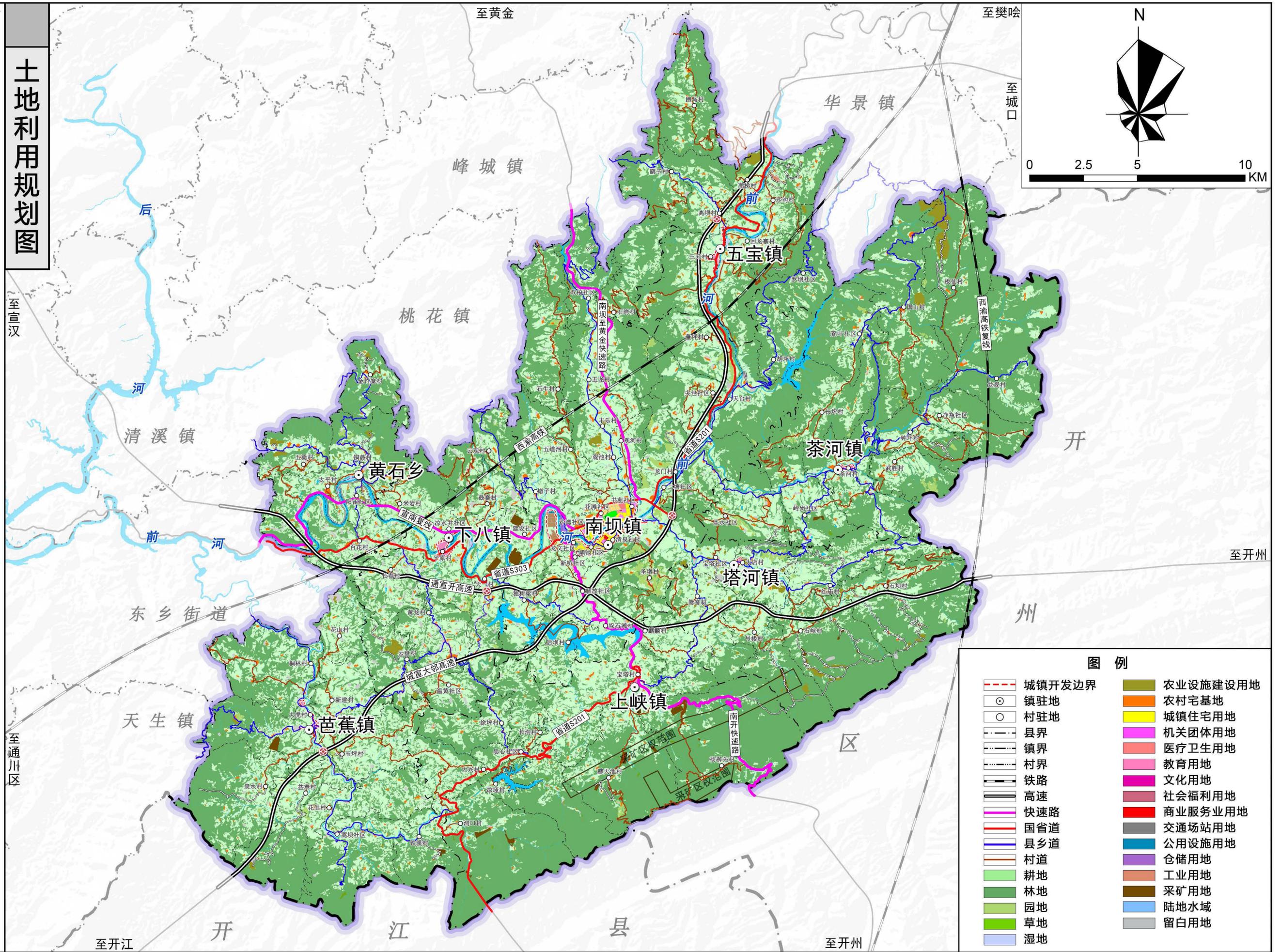
推行乡村规划师制度。

南坝片区近期主要围绕产业发展、镇村建设、基础设施、整治修复等主要任务，重点围绕“粮食+肉牛”种养循环现代农业园区、农产品加工园区、商贸物流园区、天然气净化矿区等建设，以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统筹推进土地整治项目和农村居民点建设项目，利用政府资金启动、结余指标出让回笼等方式，推进规划实施。城镇建设近期主要针对公共服务、商贸服务、环境改善、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等五大方面的重大民生项目，利用土地整理节余指标或闲置用地盘活，保障项目用地。

探索制定以片区为单元的土地管理和规划实施机制，如以片区为单元的“小挂钩”政策、跨村利益补偿机制。完善土地整理配套政策，如制定退宅还耕的实施细则，杜绝建新不拆旧等。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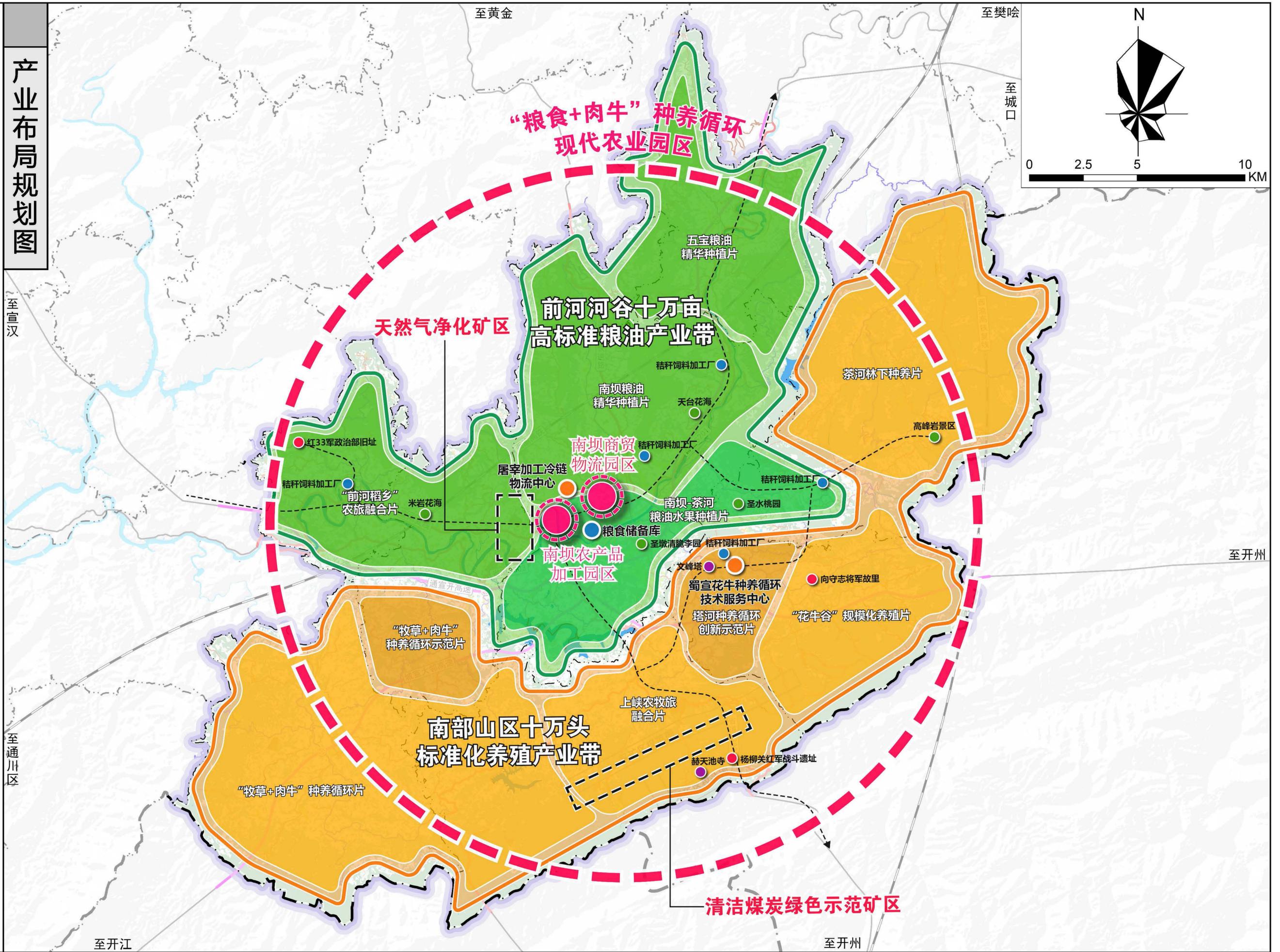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 城镇开发边界 |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 | 镇驻地 | | 农村宅基地 |
| | 村驻地 | | 城镇住宅用地 |
| | 县界 | | 机关团体用地 |
| | 镇界 | | 医疗卫生用地 |
| | 村界 | | 教育用地 |
| | 铁路 | | 文化用地 |
| | 高速 | | 社会福利用地 |
| | 快速路 |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 | 国道 | | 交通场站用地 |
| | 省道 | | 公用设施用地 |
| | 县乡道 | | 仓储用地 |
| | 村道 | | 工业用地 |
| | 耕地 | | 采矿用地 |
| | 林地 | | 陆地水域 |
| | 园地 | | 留白用地 |
| | 草地 | | |
| | 湿地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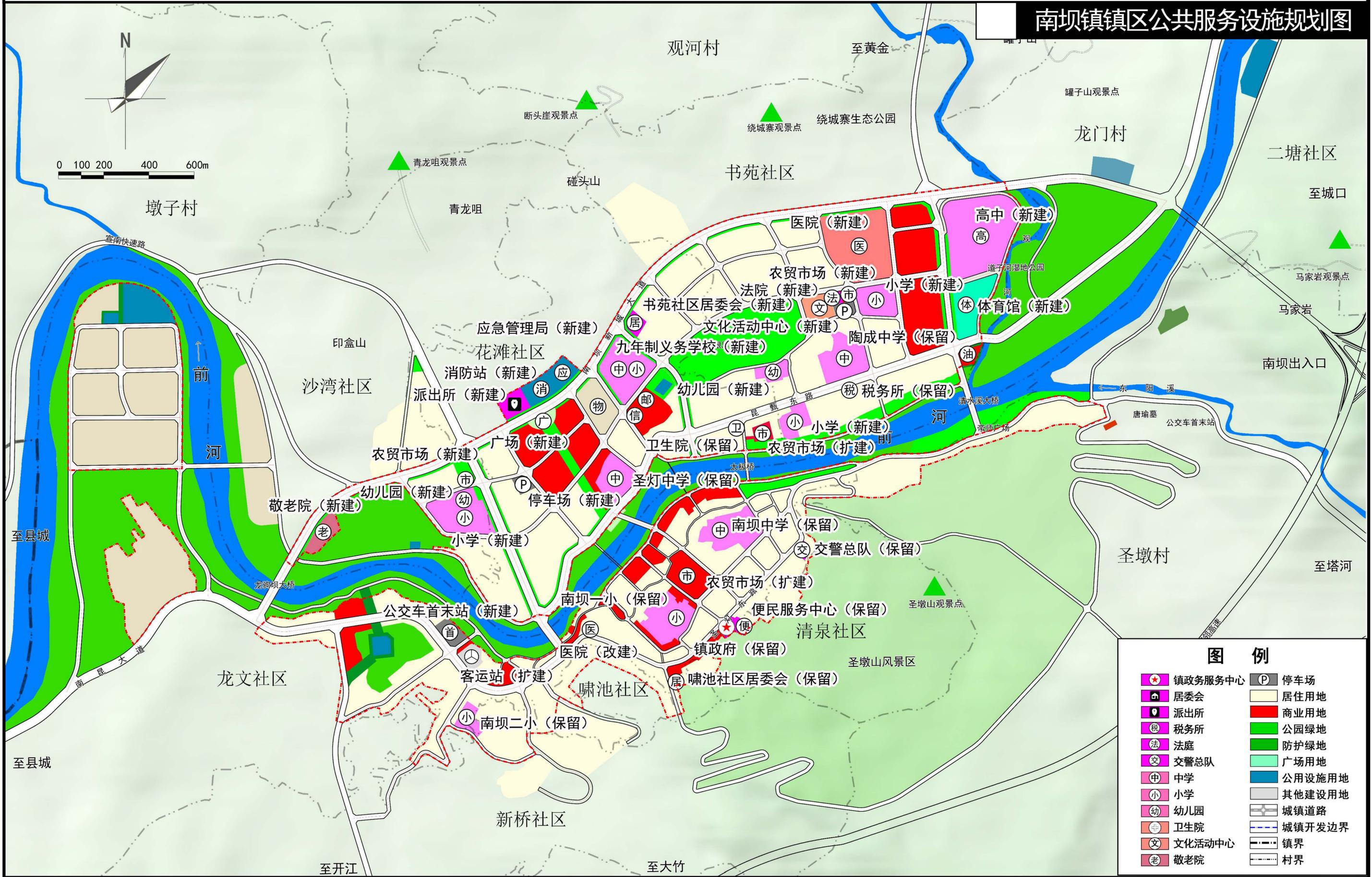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产业布局规划图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南坝镇镇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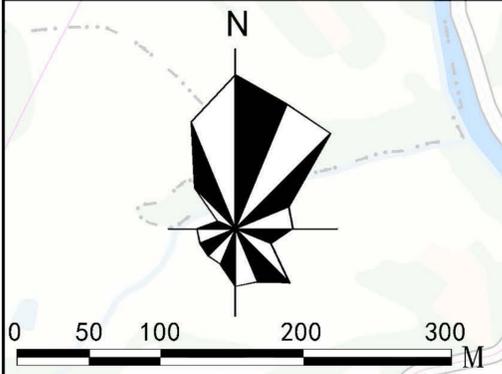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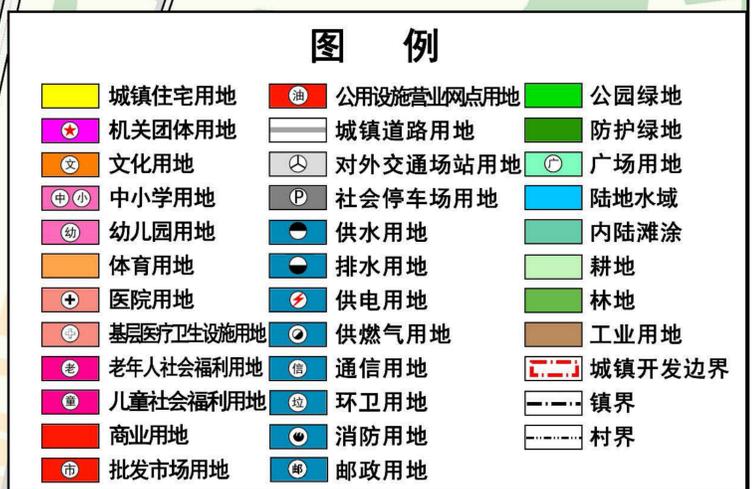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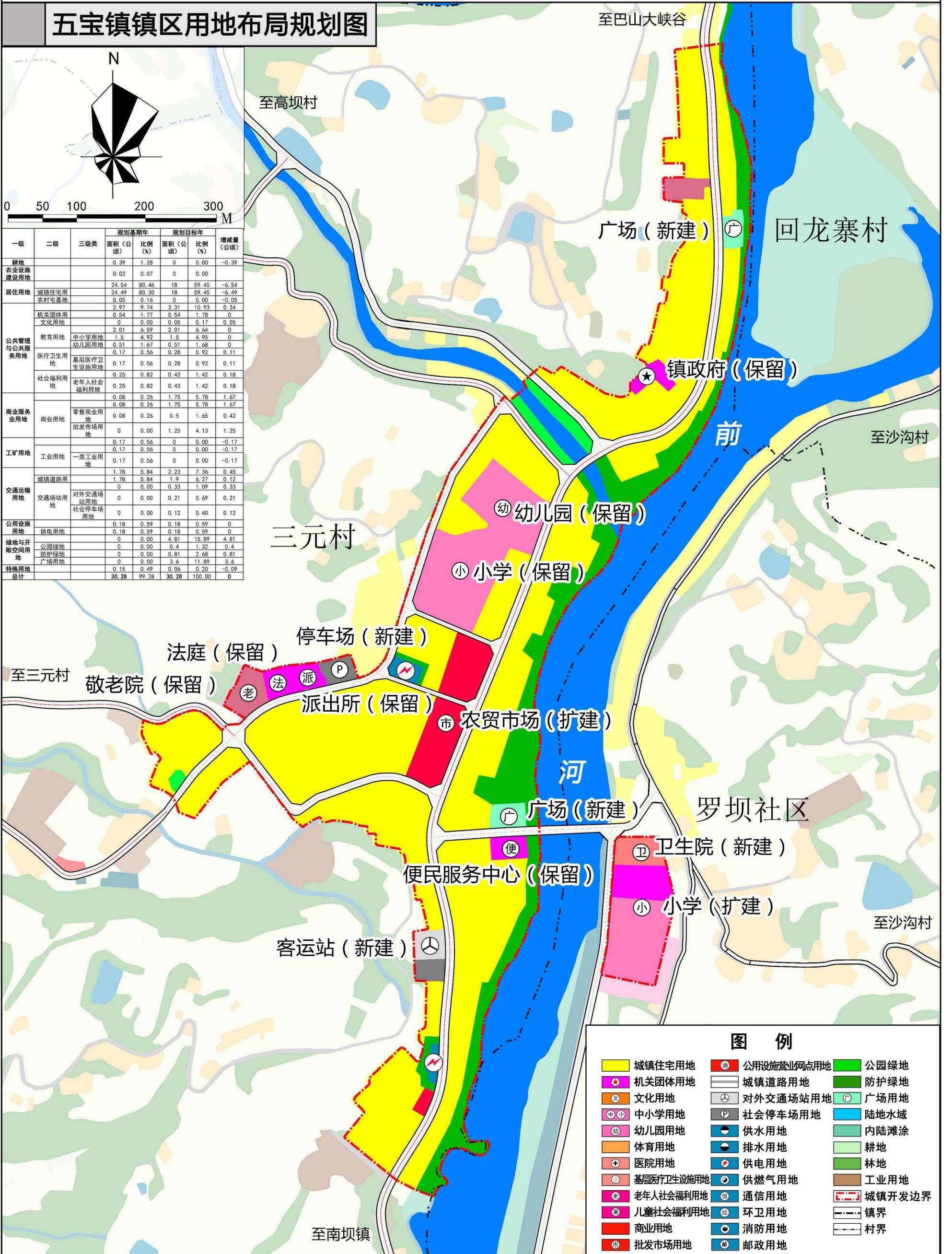
- | | |
|-----------|----------|
| ★ 镇政务服务中心 | P 停车场 |
| 🏠 居委会 | 🏠 居住用地 |
| 🚓 派出所 | 🔴 商业用地 |
| 🏛️ 税务所 | 🌿 公园绿地 |
| ⚖️ 法庭 | 🌿 防护绿地 |
| 🚔 交警总队 | 🟢 广场用地 |
| 🎓 中学 | 🟢 公用设施用地 |
| 🎓 小学 | 🟡 其他建设用地 |
| 🎓 幼儿园 | 🛣️ 城镇道路 |
| 🏥 卫生院 | 🚧 城镇开发边界 |
| 🏛️ 文化活动中心 | 📏 镇界 |
| 🏠 敬老院 | 📏 村界 |

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五宝镇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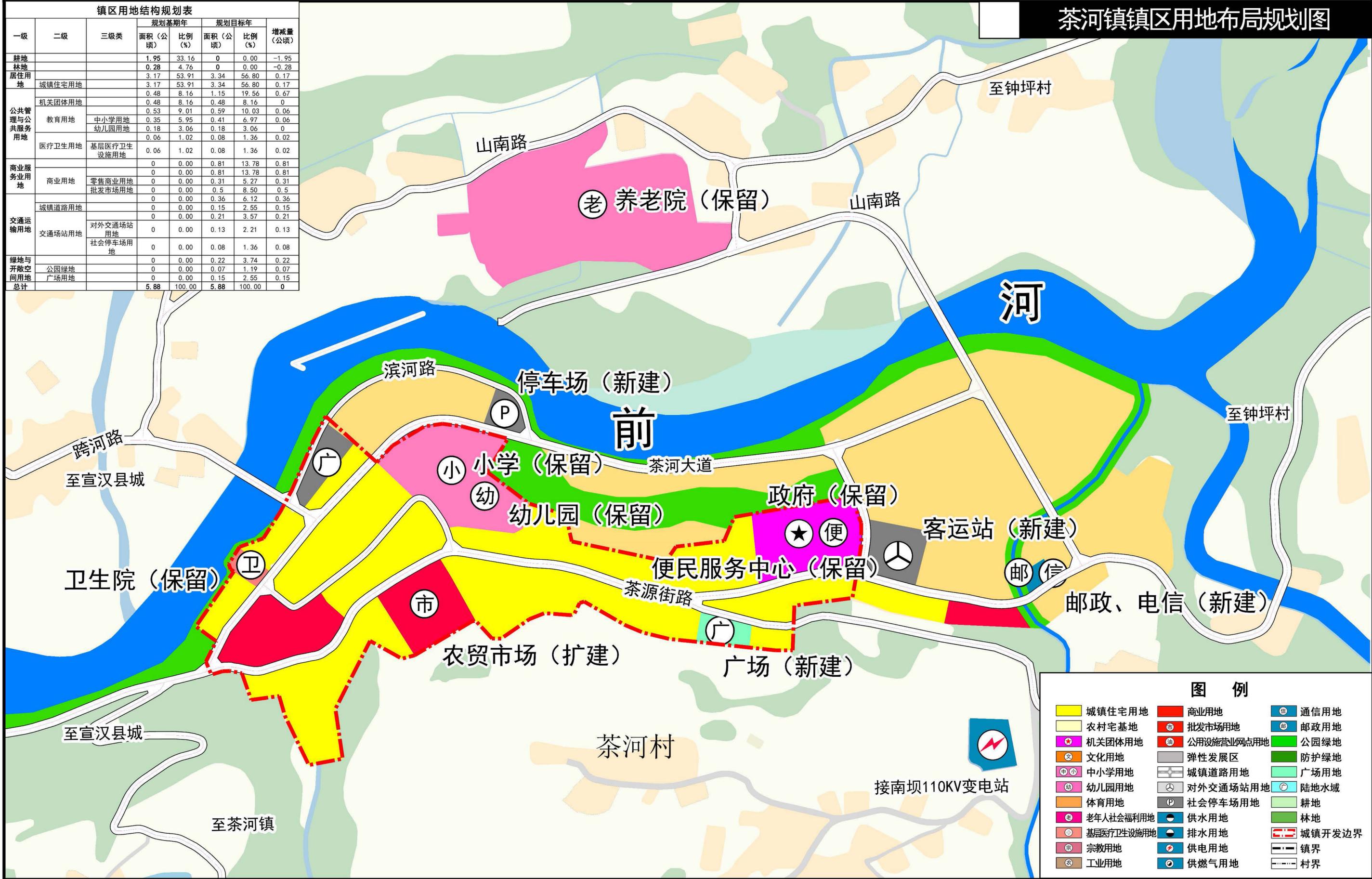
一级	二级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增减量(公顷)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耕地			0.39	1.28	0	0.00	-0.39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02	0.07	0	0.00	
居住用地			24.54	80.46	18	59.45	-6.54
	城镇住宅用地		24.49	80.30	18	59.45	-6.49
	农村宅基地		0.05	0.16	0	0.00	-0.0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97	9.74	3.31	10.93	0.34
	机关团体用地		0.54	1.77	0.54	1.78	0
	文化用地		0	0.00	0.05	0.17	0.05
	教育用地		2.01	6.59	2.01	6.64	0
	中小学用地		1.5	4.92	1.5	4.95	0
	幼儿园用地		0.51	1.67	0.51	1.68	0
	医疗卫生用地		0.17	0.56	0.28	0.92	0.11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17	0.56	0.28	0.92	0.11
	社会福利用地		0.25	0.82	0.43	1.42	0.18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0.25	0.82	0.43	1.42	0.18
商业服务业用地			0.08	0.26	1.75	5.78	1.67
	商业用地		0.08	0.26	1.75	5.78	1.67
	零售商业用地		0.08	0.26	0.5	1.65	0.42
工矿用地			0	0.00	1.25	4.13	1.25
	工业用地		0.17	0.56	0	0.00	-0.17
	一类工业用地		0.17	0.56	0	0.00	-0.17
交通运输用地			1.78	5.84	2.23	7.36	0.45
	城镇道路用地		1.78	5.84	1.9	6.27	0.12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	0.00	0.33	1.09	0.33
	社会停车场用地		0	0.00	0.21	0.69	0.21
公用设施用地			0.18	0.59	0.18	0.59	0
	供电用地		0.18	0.59	0.18	0.59	0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	0.00	4.81	15.89	4.81
	公园绿地		0	0.00	0.4	1.32	0.4
	防护绿地		0	0.00	0.81	2.68	0.81
特殊用地			0	0.00	3.6	11.89	3.6
	广场用地		0	0.00	3.6	11.89	3.6
总计			30.28	99.28	30.28	100.00	0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茶河镇镇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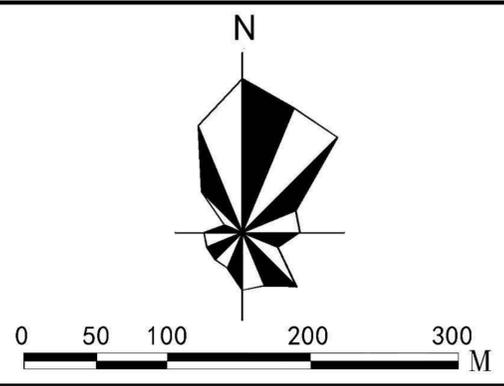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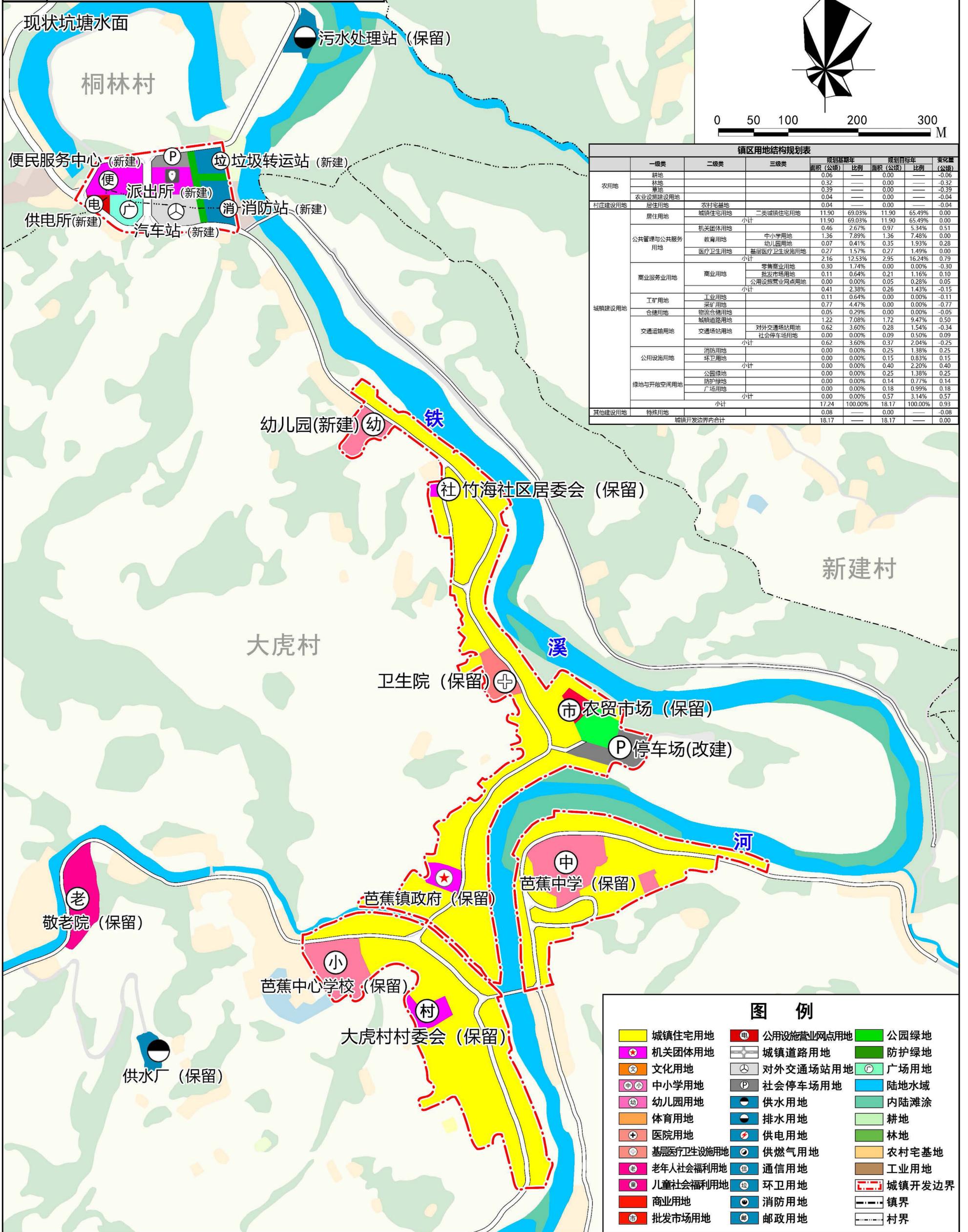
镇区用地结构规划表							
一级	二级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增减量 (公顷)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耕地			1.95	33.16	0	0.00	-1.95
林地			0.28	4.76	0	0.00	-0.28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3.17	53.91	3.34	56.80	0.17
			3.17	53.91	3.34	56.80	0.1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48	8.16	1.15	19.56	0.67
			0.48	8.16	0.48	8.16	0
	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0.53	9.01	0.59	10.03	0.06
		幼儿园用地	0.35	5.95	0.41	6.97	0.06
	医疗卫生用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18	3.06	0.18	3.06	0
			0.06	1.02	0.08	1.36	0.02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0	0.00	0.81	13.78	0.81
		零售商业用地	0	0.00	0.81	13.78	0.81
		批发市场用地	0	0.00	0.31	5.27	0.31
			0	0.00	0.5	8.50	0.5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0	0.00	0.36	6.12	0.36
			0	0.00	0.15	2.55	0.15
	交通场站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	0.00	0.21	3.57	0.21
		社会停车场用地	0	0.00	0.08	1.36	0.08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		0	0.00	0.22	3.74	0.22
			0	0.00	0.07	1.19	0.07
			0	0.00	0.15	2.55	0.15
总计			5.88	100.00	5.88	100.00	0



图例		
城镇住宅用地	商业用地	通信用地
农村宅基地	批发市场用地	邮政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公园绿地
文化用地	弹性发展区	防护绿地
中小学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广场用地
幼儿园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陆地水域
体育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耕地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供水用地	林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排水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
宗教用地	供电用地	镇界
工业用地	供燃气用地	村界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芭蕉镇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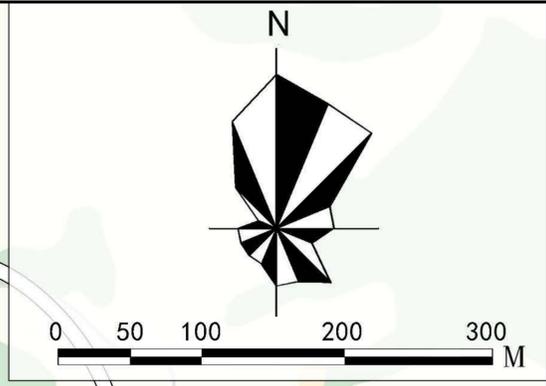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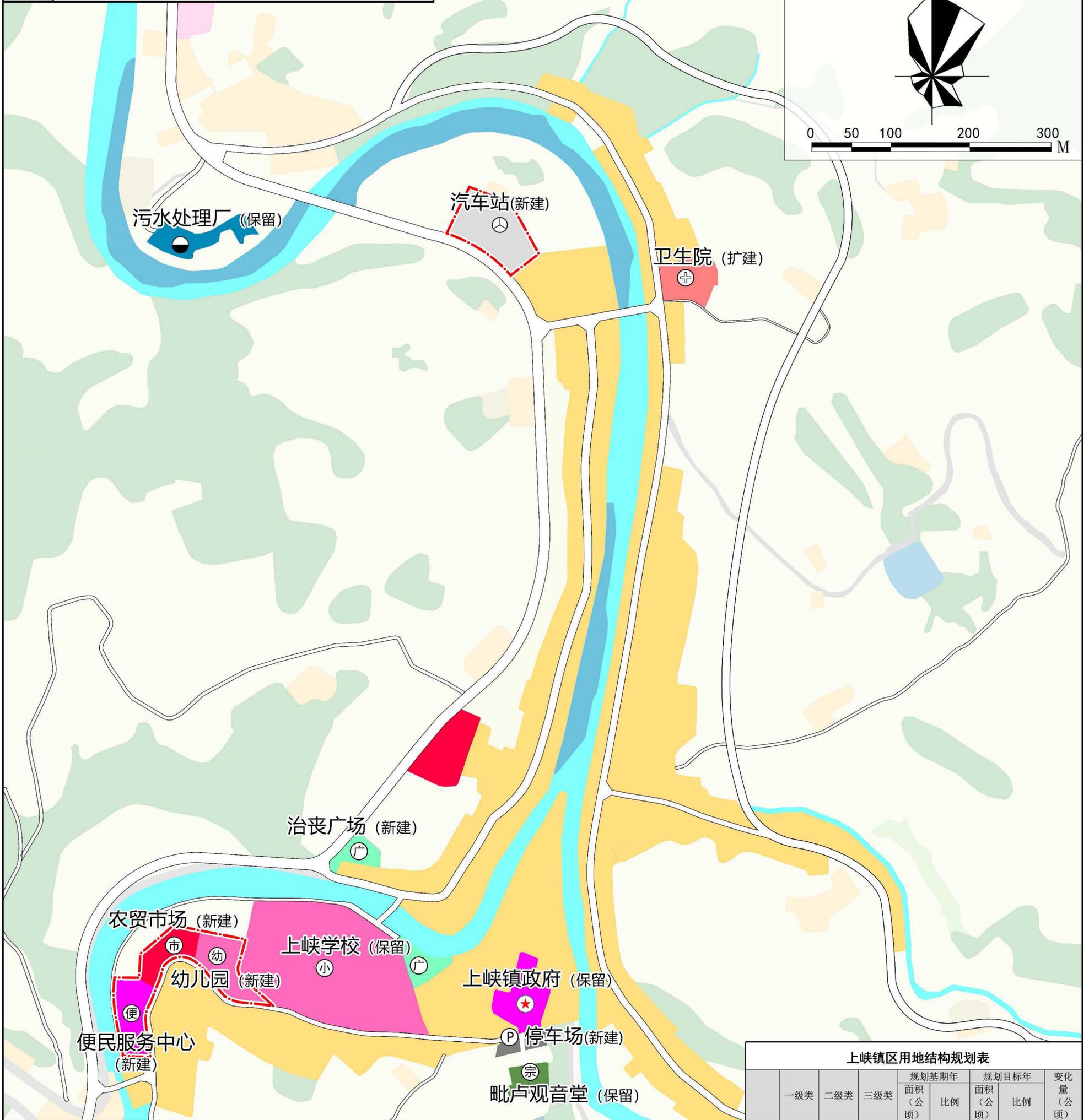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预期基期年		预期目标年		变化量(公顷)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0.06	—	0.00	—	-0.06
	林地		0.32	—	0.00	—	-0.32
	草地		0.39	—	0.00	—	-0.39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04	—	0.00	—	-0.04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0.04	—	0.00	—	-0.04
	城镇住宅用地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11.90	69.03%	11.90	65.49%	0.0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46	2.67%	0.97	5.34%	0.51
	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1.36	7.89%	1.36	7.48%	0.00
		幼儿园用地	0.07	0.41%	0.35	1.93%	0.28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27	1.57%	0.27	1.49%	0.00
		小计	2.16	12.53%	2.95	16.24%	0.79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0.30	1.74%	0.00	0.00%
城镇建设用地		零售商业用地	0.11	0.64%	0.21	1.16%	0.10
		批发市场用地	0.00	0.00%	0.05	0.28%	0.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41	2.38%	0.26	1.43%	-0.15
		小计	0.11	0.64%	0.00	0.00%	-0.11
		工业用地	0.77	4.47%	0.00	0.00%	-0.77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0.05	0.29%	0.00	0.00%
交通场站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1.22	7.08%	1.72	9.47%	0.50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62	3.60%	0.28	1.54%	-0.34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0	0.00%	0.09	0.50%	0.09
		小计	0.62	3.60%	0.37	2.04%	-0.25
公用设施用地	消防用地		0.00	0.00%	0.25	1.38%	0.25
	环卫用地		0.00	0.00%	0.15	0.83%	0.15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小计	0.00	0.00%	0.40	2.20%	0.40
		公园绿地	0.00	0.00%	0.25	1.38%	0.25
		防护绿地	0.00	0.00%	0.14	0.77%	0.14
		广场用地	0.00	0.00%	0.18	0.99%	0.18
其他建设用地		小计	0.00	0.00%	0.57	3.14%	0.57
	特殊用地		17.24	100.00%	18.17	100.00%	0.93
城镇开发边界内合计			18.17	—	18.17	—	0.00

城镇住宅用地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公园绿地
机关团体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防护绿地
文化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广场用地
中小学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陆地水域
幼儿园用地	供水用地	内陆滩涂
体育用地	排水用地	耕地
医院用地	供电用地	林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供燃气用地	农村宅基地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通信用地	工业用地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环卫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
商业用地	消防用地	镇界
批发市场用地	邮政用地	村界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上峡镇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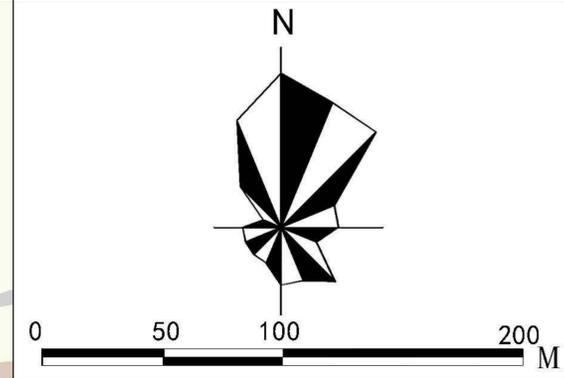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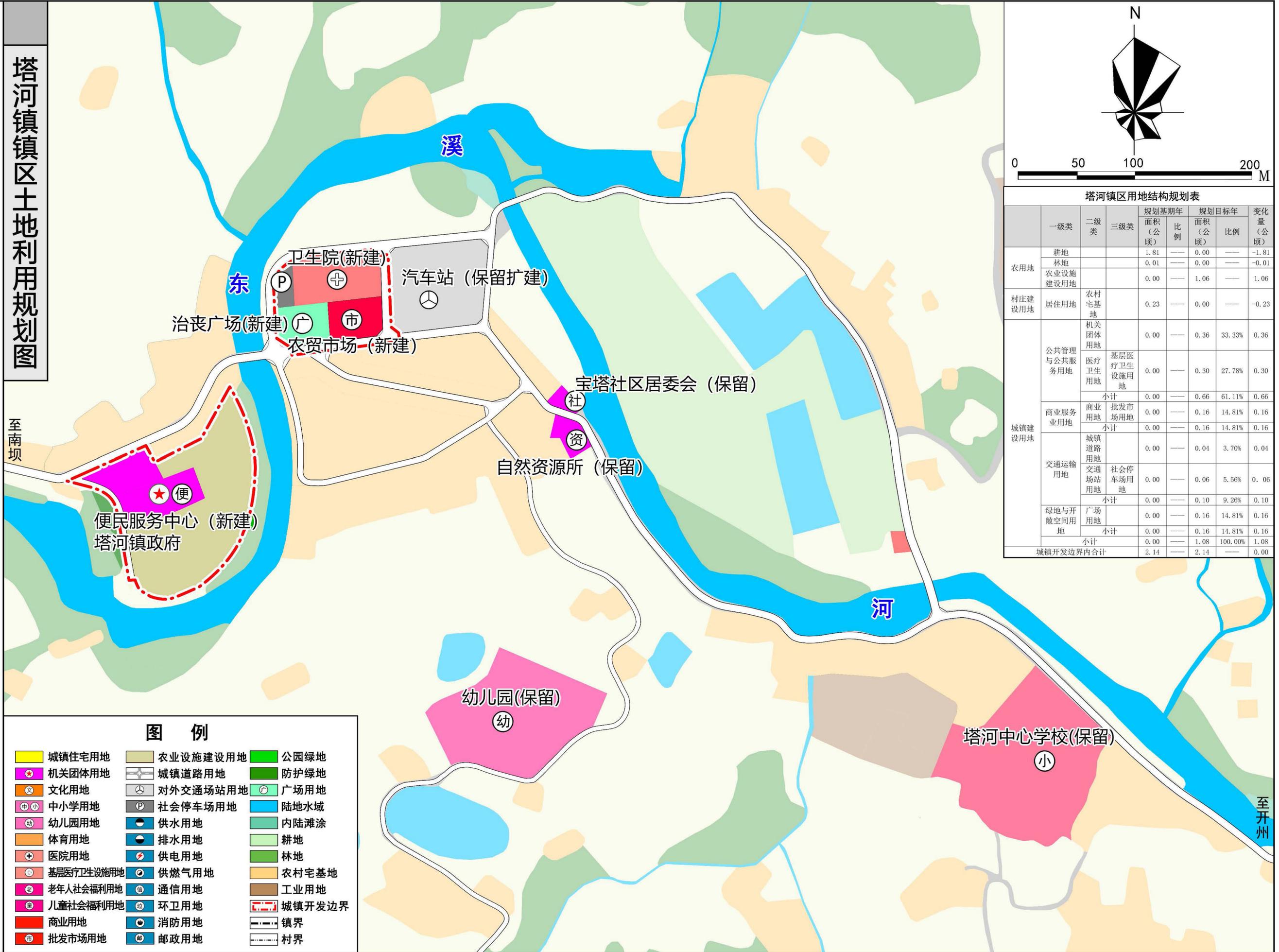
城镇住宅用地	特殊用地	公园绿地
机关团体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防护绿地
文化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广场用地
中小学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陆地水域
幼儿园用地	供水用地	内陆滩涂
体育用地	排水用地	耕地
医院用地	供电用地	林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供燃气用地	农村宅基地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通信用地	工业用地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环卫用地	城镇开发边界
商业用地	消防用地	镇界
批发市场用地	邮政用地	村界

上峡镇区用地结构规划表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公顷)
				面积 (公顷)	比例	面积 (公顷)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0.66	—	0.00	—	-0.66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0.03	—	0.00	—	-0.03
城镇建设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00	—	0.19	23.75%	0.19
		教育用地	幼儿园用地	0.00	—	0.20	25.00%	0.20
		小计		0.00	—	0.39	48.75%	0.39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批发市场用地	0.00	—	0.14	17.50%	0.14
		小计		0.00	—	0.14	17.50%	0.14
	交通运输用地	交通场站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00	—	0.27	33.75%	0.27
小计				0.00	—	0.27	33.75%	0.27
小计				0.00	—	0.80	100.00%	0.80
—	陆地水域			0.11	—	0.00	—	-0.11
城镇开发边界内合计				0.80	—	0.80	—	0.00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塔河镇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塔河镇区用地结构规划表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公顷)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1.81	—	0.00	—	-1.81
	林地		0.01	—	0.00	—	-0.01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00	—	1.06	—	1.06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0.23	—	0.00	—	-0.2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00	—	0.36	33.33%
医疗卫生用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00	—	0.30	27.78%	0.30
小计			0.00	—	0.66	61.11%	0.66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批发市场用地	0.00	—	0.16	14.81%	0.16
	小计		0.00	—	0.16	14.81%	0.16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0.00	—	0.04	3.70%	0.04
	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0	—	0.06	5.56%	0.06
	小计		0.00	—	0.10	9.26%	0.10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0.00	—	0.16	14.81%	0.16
	小计		0.00	—	0.16	14.81%	0.16
小计			0.00	—	1.08	100.00%	1.08
城镇开发边界内合计			2.14	—	2.14	—	0.00

图例

- | | | |
|------------|----------|--------|
| 城镇住宅用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公园绿地 |
| 机关团体用地 | 城镇道路用地 | 防护绿地 |
| 文化用地 |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 广场用地 |
| 中小小学用地 | 社会停车场用地 | 陆地水域 |
| 幼儿园用地 | 供水用地 | 内陆滩涂 |
| 体育用地 | 排水用地 | 耕地 |
| 医院用地 | 供电用地 | 林地 |
|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 供燃气用地 | 农村宅基地 |
| 老年人社会福利用地 | 通信用地 | 工业用地 |
| 儿童社会福利用地 | 环卫用地 | 城镇开发边界 |
| 商业用地 | 消防用地 | 镇界 |
| 批发市场用地 | 邮政用地 | 村界 |

宣汉县南坝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下八镇镇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公顷)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农用地	耕地		7.10	—	0.00	—	-7.10	
	林地		0.27	—	0.00	—	-0.27	
	草地		0.09	—	0.00	—	-0.09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25	—	0.00	—	-0.25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0.67	—	0.00	—	-0.67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16.58	71.93%	20.45	68.39%	3.87	
城镇建设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69	2.99%	1.17	3.91%	0.48	
		教育用地	0.46	2.00%	1.09	3.65%	0.63	
	医疗卫生用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22	0.95%	0.44	1.47%	0.22	
	小计		1.37	5.94%	2.70	9.03%	1.33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批发市场用地	0.19	0.82%	0.19	0.64%	0.00
		小计		0.19	0.82%	0.19	0.64%	0.00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0.20	0.87%	0.00	0.00%	-0.20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道路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11	0.48%	0.28	0.94%	0.17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0	0.00%	0.21	0.70%	0.21
	小计		0.11	0.48%	0.49	1.64%	0.38	
公用设施用地	供电用地		0.08	0.35%	0.08	0.27%	0.00	
	邮政用地		0.09	0.39%	0.09	0.30%	0.00	
小计		0.17	0.74%	0.17	0.57%	0.00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		0.27	1.17%	0.63	2.11%	0.36	
	广场用地		0.00	0.00%	0.16	0.54%	0.16	
	小计		0.27	1.17%	0.79	2.64%	0.52	
小计		23.05	100.00%	29.90	100.00%	6.85		
城镇开发边界内合计		29.90	—	29.90	—	0.00		

